

#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保荐机构”）作为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大智能”或“公司”）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事项进行了核查，相关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 一、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项概述

2021年4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因公司全资子公司科大智能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器人公司”）参股公司上海泾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泾申”）及皖投智谷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皖投智谷”）项目开发建设需要，经各方共同协商，公司同意机器人公司以自有资金按照20%持股比例以不低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向上海泾申、皖投智谷各提供500万元借款。上海泾申、皖投智谷的其他股东上海裕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裕安投资”）以同等条件按照80%持股比例各提供2,000万元借款。所投入资金作为启动资金用于上海泾申及皖投智谷项目的开发建设。截止2023年12月31日，机器人公司对上海泾申、皖投智谷的借款余额分别为300万元、450万元。

为继续支持上海泾申、皖投智谷项目开发建设需要，经各方共同协商，公司同意机器人公司以自有资金按照20%持股比例以不低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继续向上海泾申、皖投智谷各提供500万元借款，上述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上海泾申、皖投智谷的其他股东裕安投资以同等条件按照80%持股比例各提供2,000万元借款。所投入资金用于上海泾申及皖投智谷项目的开发建设。

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拟继续为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事项是对原有存量财务资助事项重新履行的决策程序，并未新增公司对外财务资助总额，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穆峻柏先生任上海泾申、皖投智谷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海泾申、皖投智谷为公司关联方，本次拟提供财务资助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2024年4月19日，公司2024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事项。本次拟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 （一）上海泾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1、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7MA1J4G298D

注册地址：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长浜路1155弄2号一层101室，4号

注册资本：5,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0年08月03日

法定代表人：高源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一般项目：智能科技、物流技术、信息技术、网络科技、机电科技、智能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工业机器人、物流机器人产品研发和销售；工业自动化设备及配件销售；机电设备租赁（不得从事金融租赁）；电子产品、通讯器材销售；仓储设备、货架、物流输送设备设计、研发、销售、安装、维修；软件系统的开发、

设计、制作、销售（销售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物业管理，自有房屋租赁；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上海裕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00	80%
科大智能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	1,000	20%
合计	5,000	100%

上海裕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上海泾申控股股东。

3、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7,280.60
负债总额	10,939.64
所有者权益	26,340.97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6,340.97
项目	2023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1,281.40
净利润	-737.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7.75

4、关联关系：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穆峻柏先生任上海泾申董事，上海泾申为公司关联方。

5、上一会计年度对该对象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况：截止2023年12月31日，机器人公司对上海泾申的借款余额为300万元，上述借款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6、资信情况：上海泾申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资信状况良好

(二) 皖投智谷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7MA1J4G2A68

注册地址：上海市松江区泗砖路777号1幢527室

注册资本：5,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0年08月03日

法定代表人：高源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创业空间服务；人工智能双创服务平台；园区管理服务；品牌管理；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停车场服务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上海裕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00	80%
科大智能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	1,000	20%
合计	5,000	100%

上海裕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皖投智谷控股股东。

3、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45,758.47
负债总额	25,613.11
所有者权益	20,145.36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0,145.36

项目	2023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净利润	13.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82

4、关联关系：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穆峻柏先生任皖投智谷董事，皖投智谷为公司关联方。

5、上一会计年度对该对象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况：截止2023年12月31日，机器人公司对皖投智谷的借款余额为450万元，上述借款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6、资信情况：皖投智谷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资信状况良好。

### （三）被资助对象其他股东裕安投资相关情况

####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上海裕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672311463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东方路738号2706—2709室

注册资本：11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4年09月22日

法定代表人：郑之良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不含经纪），企业资产经营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一般国内贸易（除专项审批），预包装食品（不含熟食卤味、冷冻冷藏，凭许可证经营）的批发，石油制品（除专项审批）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2、股权结构：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持有裕安投资100%股权

3、关联关系：裕安投资不属于公司关联方，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董监高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亦不存在其他可

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裕安投资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按出资比例履行相应义务的情况：裕安投资以同等条件按照80%持股比例向上海泾申、皖投智谷各提供2,000万元借款。

### **三、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本次财务资助由上海泾申、皖投智谷全体股东按照持股比例以同等条件的方式进行。上海泾申、皖投智谷三分之一的董事席位、二分之一的监事席位由机器人公司委派。机器人公司将定期关注上海泾申、皖投智谷的财务、资金及项目运营情况，把握相关风险控制，确保财产安全。

### **四、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自2024年初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除公司全资子公司机器人公司分别对上海泾申、皖投智谷存在300万元、450万元的借款余额及计提相应利息外，公司与本次关联交易的关联方上海泾申、皖投智谷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 **五、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除公司全资子公司机器人公司分别对上海泾申、皖投智谷各提供300万元、450万元的借款余额外，未对外提供其他财务资助。

### **六、独立董事、董事会、监事会及中介机构意见**

####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的情况及独立董事同意意见**

该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事项，并发表了如下审核意见：

经核查，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穆峻柏先生任上海泾申、皖投智谷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海泾申、皖投智谷为公司关联方，本次拟提供财务资助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在保证所获得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的基础上，基于独立判断，我们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拟继续向参股公司上海泾申及皖投智谷提供财务资助，满足其营运资金需求，有利于支持参股公司的发展从而最大化股东利益，参股公司其他股东亦按股权比例以同等条件提供财务资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

形，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将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董事会意见

本次向参股公司继续提供财务资助及关联交易事项是考虑到上海泾申及皖投智谷当前经营发展，为支持其业务开展以最大化股东利益做出的审慎决定，是对原有存量财务资助事项重新履行的决策程序，未新增公司对外财务资助总额。上海泾申与皖投智谷资信状况良好，综合评估其资产质量、股东结构、行业前景，上海泾申与皖投智谷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不能收回资金的可能性较小，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机器人公司以不低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继续向参股公司上海泾申与皖投智谷各提供500万元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授权机器人公司执行董事或执行董事指定的授权代理人签署本次借款相关协议文件、办理本次借款相关手续。

## （三）监事会意见

为支持参股公司上海泾申与皖投智谷项目开展，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机器人公司按照20%持股比例以不低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继续向上海泾申与皖投智谷各提供500万元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项。上海泾申与皖投智谷的其他股东裕安投资以同等条件按照80%持股比例各提供2,000万元借款。本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事项暨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

## 七、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拟向参股公司上海泾申及皖投智谷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上海泾申及皖投智谷资信状况良好，交易风险可控；上述对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综上，国元证券对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向参股公司上海泾申及皖投智谷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_\_\_\_\_

葛自哲

王 凯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9日